

证券代码：300681

证券简称：英搏尔

公告编号：2021-010

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信会师报字[2021]第ZB10116号《审计报告》，2020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,157,058.09元，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9,184,224.02元，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14,130,101.60元，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0,422,588.00元。2020年度公司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情况计算如下表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金额
年初未分配利润	97,440,176.09
减：利润分配	0.00
加：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	13,157,058.09
减：可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	0.00
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剩余净利润	13,157,058.09
减：计提盈余公积	1,413,010.16
加：其他	0.00
可供分配利润	109,184,224.02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结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75,600,000股为

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5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,780,000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0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以及届时公司最新的总股本计算分配比例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没有违反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。同意将该预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16日